

有哪些先婚后爱的古言或现言值得推荐？

那一夜，她喝得酩酊大醉，不知发了什么疯，竟然半夜摸进了他屋中，堵在他床前，女流氓般地说道：“你不是缺钱吗？想要就娶我，娶了我就不缺钱了。”

(一)

颜浅遥是个珠圆玉润的小胖妞。

眉眼也算是美的，只是相较于以纤细为美的江南女子而言，有些略显雍容了。

所以在新婚夜时，当她一手提着盛金叶的篮子，一手提着盛点心的食盒，头上明明还顶着红盖头，却时不时往嘴里塞块桂花糕时，她的夫婿——

裴彦兰终是彻底怒了。

“饿死鬼投胎么？没有哪个女人会像你这样，这种场合也不知收敛一下，少吃一点会死吗？”

盖头被狠狠掀开，红烛摇曳间，两人大眼瞪小眼，颜浅遥在裴彦兰的怒视下，喉头滚动，缓缓将糕点咽了下去，然后小媳妇

般乖乖点头：

“夫君教训的是，我，我.....不吃了就是了。”

裴彦兰冷冷一哼：“少跟我来这套，面上装得乖巧，鬼知道你心里打什么主意！”

他显然还不太接受“夫君”这称谓，胡乱将衣裳一脱，往床里边一躺，背过身，看也不想再看颜浅遥一眼。

直到一只手伸过头顶，递过来两片闪闪发光的金叶子，他才长睫微颤，徐徐睁开了眼。

“夫君，还没喝交杯酒呢.....”

两片金叶，饮了交杯酒；

三片金叶，他为她拆了发饰；

五片金叶，伸手给她宽了嫁衣；

.....

当十片金叶递过来，颜浅遥撅起红唇，一颗心扑通扑通跳的时候，耳边却传来裴彦兰毫不客气的讥讽。

“怎么，成亲前是如何说的，还想得寸进尺，掏钱买身不成？”

说完，一把拍了金叶，熄了烛火，翻身入被：“做梦！”

屋子瞬间黑了下來，先前的美好假象一下被打破，久久的，顏淺遙屏住呼吸，坐在黑暗中發愣。

不知過了多久，她提起食盒，蹑手蹑腳地鑽入被窩，卻冷不丁傳來一聲：“如果在床上吃东西就给我滚下去！”

身子一哆嗦，在美男與食物間略一權衡，顏淺遙立刻毫不猶豫地拋開了食盒。

她動作小心地躺了下來，一点点往裴彥蘭那邊挪，輕輕呼氣：“夫君。”

她貼在他耳邊，黑暗中，好商好量的語氣：“再加十片，我能摟着你的腰睡覺嗎？”

背對她的裴彥蘭陡然睜眼，几乎是咬牙切齒：“滾蛋！”

（二）

顏淺遙是個很知足的姑娘，不管怎麼樣，夫君總算是進門了，來日方長，她一向是簡單樂觀的。

說來認識裴彥蘭也有近十年了，最開始是踮起腳，仰頭喚他：“夫子。”

然後是小鹿亂撞，眸帶笑意地在樹下偷瞄他：“彥蘭哥哥。”

再然後就成了如今的“夫君”，一聲又一聲，人生真是妙不可言。

風過長空，一晃眼，春秋冬夏。

来到凉州城，成为教书先生那年，裴彦兰才十五岁，没落的达官贵族，即使粗布衣裳，也不改一身清雅，确切地说，是清傲。

从出生起便带来的傲骨，和朝堂上刚正不阿的父亲一样，说好听了是气节，说不好听的却是致命的危险。

允安二十四年，裴家一本折子上去，没能参倒当朝丞相凡子衿，却反而把自个搭了进去。

满门获罪中，裴家用尽了所有关系，才总算保住了唯一的男丁，裴彦兰。

少年死里逃生，却逃不掉惩戒，从此以后，他一生不得踏足皇城，一生不得考取功名，后世子孙代代，尽皆如此。

这狠毒的惩戒，几乎与将裴家连根拔起没有区别！

官家子弟十数载，到头来空有满腹经纶，最终却辗转世道，沦落为一介教书先生。

说不怨不恨是假的，平常人都尚要怄得三斗血，更别提心高气傲的裴彦兰了。

所以众所周知，他是凉州城有史以来最年轻的夫子，也是脾气最大的夫子，对了，还得加上颜浅遥的一条，最秀色可餐的夫子。

秀色可餐，当初一听到这个词，裴彦兰脸都黑了。

屋里书声琅琅，屋外春光明媚，他站在窗外，不防就听到了一个声音，叽叽喳喳，像枝头的鸟雀般。

“思桐思桐，你都不知道，我看见裴夫子就饿！”

垂涎欲滴的语气，学堂里再找不出第二个人，裴彦兰皱起眉，脑袋里自然而然地就一晃，跳出一个白白胖胖的身影。

“.....怎么会呢？”那边的女伴一愣，声音细细，是城西的顾家小姐，顾思桐，一个颇为温柔的姑娘，她犹豫半天，才斟酌道：“你平时，平时明明都带很多东西来学堂吃啊。”

那头传来一阵爽朗的笑声，笑完后几乎是挤眉弄眼：“那些俗物怎么能和裴夫子比呢？你不觉得，凉州城所有夫子里，就属他最秀色可餐吗？”

刻意压低的语气里，生生带了丝青楼嫖客的猥琐，窗外的裴彦兰手一紧，莫名生出被人调戏了的错觉——

还是被一个小姑娘，一个天天食盒不离手，就知道吃吃吃的小胖姑娘。

他深吸口气，铁青着脸进了屋，取过台上戒尺，在满堂书声琅琅中，一步一步走向那道白胖身影。

彼时的颜浅遥毫无察觉，仍埋头和顾思桐说得起劲，直到满屋书声戛然而止，她耳边响起诡异的一声：

“劳烦颜二小姐把手伸出来。”

一抬头，就撞上裴彦兰面无表情的一张脸。

窗外鸟雀扑翅，她眨眨眼，懵里懵懂，倒是旁边的顾思桐吓得脸都白了。

一下、两下、三下.....众所瞩目中，戒尺劈里啪啦地打下去，颜浅遥白白胖胖的小手很快就红肿了一片。

“知道为什么受罚吗？”

一轮过后，裴彦兰冷着脸问道。

颜浅遥泪眼汪汪，仰头老实回答：“因为夫子心情不好。”

一向脾气大，不爽，想找人出气。

裴彦兰眼一黑，差点背过气去：“因为你在背后妄议夫子，还，还天天偷吃，藐视学堂规矩！”

咬牙切齿间，他又是狠狠一下打去，捏紧了戒尺：“回去将《淑女规》抄一百遍，好好学学女子该有的言行举止，明日送来！”

(三)

裴彦兰是不喜欢颜浅遥的。

因为颜浅遥胖、好吃、毫无淑女风范，当然，桩桩件件里，还有最重要的一条——

颜浅遥太会做生意了。

士农工商，士农工商，在官家自小耳濡目染长大的裴彦兰心中，商人无疑是最低等的一流，即使富裕如颜家又如何，还不是末流之辈。

所以继承了家族特长，能说会道，小小年纪就深谙经商之道的颜浅遥，在裴彦兰那里，是并不讨喜的。

更别说她还有个外号，叫“金鹿”，因黑漆漆的一双眼睛形似鹿眸，平日里除了食盒不离手外，随时往她身上搜去，又都能搜出不少金叶子，所以凉州城里流传着一句俚语——

娶了颜金鹿，踏上富贵路。

人人都想攀上这门富贵，唯独裴彦兰避之不及，颜浅遥来交抄写的《淑女规》时，就正好在门外听见他与其他夫子议论，言语间嗤之以鼻：

“什么金鹿，简直从上到下，从里到外，俗俗俗，俗不可耐！”

风过堂前，“俗不可耐”的颜浅遥在门外站了许久，最终从怀里掏出一块白糖糕，缓缓塞入嘴中，若有所思。

裴彦兰与一群夫子出来时，便是看见那样一副场景——

门口放着一沓抄写的《淑女规》，上面用一把金叶子压着，光芒四射，闪花人眼。

拿起来一看，最后一张显然是刚塞进去的，笔墨未干，上面画着一个小人，还画了满天的“金叶子”，那人站在“钱雨”中，正仰头伸手去接，旁边还写了歪歪扭扭的一句话：

“窈窕君子，淑女好逑。”

所有人一看，顿时明白过来，纷纷憋不住笑意，只有裴彦兰气得脸都绿了，攥紧金叶子一把扔了出去：“颜浅遥！”

挑衅，这是赤裸裸的挑衅！

“你给我滚出来！”

少年夫子的怒吼中，远处一道白胖身影探头探脑的，笑得眉眼弯弯，天高云淡下，又掏出一块白糖糕塞入嘴中，活像只地主小鹿。

许是一语成谶，遭受了“奇耻大辱”的裴彦兰，做梦也没有想到，有一天自己居然真的要靠颜浅遥来养活。

那是在他打了颜浅遥手板不久后，学堂方面忽然要将他辞退，原因是家长联名投诉，说他脾气坏，还体罚学生，不放心再将孩子交给他带。

裴彦兰其实早就“恶名远播”，这次不过是积累到顶点一次爆发，投诉的都是凉州城里有头有脸的大户，学堂得罪不起，只好“牺牲”他了。

当气到七窍生烟的裴彦兰，抱着包袱被“请”出学堂时，天上恰巧下起了小雨。

淅淅沥沥的春雨，打在他身上，割在他心头。

行人四处躲避，他站在街中央，任雨丝滑过脸颊，天大地大，孑然一人，竟无处可去。

直到一把伞罩在他头顶，他怔然俯首间，对上一双黑漆漆的鹿眸。

“夫子，雨大了，跟我回家吧。”

跑出来好不容易找到他的颜浅遥，踮起脚，将伞举得高高的，自己却被淋得眼角发梢尽滴水。

四目相对间，寂寂无声，裴彦兰低头望了许久，却是忽然一把推开了她，恶狠狠的声音回荡在街道上。

“滚开，我才不要你可怜！”

颜浅遥跌在雨中，衣裙尽污，还来不及想太多，便赶紧抓起伞，又追上裴彦兰。

她像头不知疲倦的小鹿，硬是黏在裴彦兰身后走了八条街，直到风雨渐大，裴彦兰再也没有力气走下去，抱着包袱一下跌坐在地，她才举着伞凑上去，眨着湿漉漉的一双眼：

“夫子，跟我回家吧，我雇你，雇你做我一人的先生，好不好？”

风雨中，裴彦兰一瞪眼，还不待开口，颜浅遥已经急匆匆地补充道：

“我不是可怜，我是……喜欢夫子。”

没羞没臊的话响荡在雨中，那一刻，天地仿佛霎时静了下来，静得裴彦兰与颜浅遥大眼瞪小眼，鼻息以对间，依稀都能听到彼此的心跳声。

(四)

裴彦兰到底跟着颜浅遥回了家，做了她一人的教书先生，这一做，就是好多年。

从“夫子”做到“彦兰哥哥”，再从“彦兰哥哥”做到如今的“夫君”，颜浅遥感慨颇多。

这番感叹听在裴彦兰耳边，却是嗤之以鼻，他只道这是黏上来的“孽缘”，甩也甩不掉，所以当他将一套男装扔给颜浅遥时，没有丝毫犹豫。

“穿上跟我走。”

外头烟花满天，风拍窗棂，凉州城的花灯节一向是热闹非凡的。

颜浅遥慢吞吞地抓起男装，左看右看后，抬头冲裴彦兰讨好地笑：“夫君，我穿自己的衣裳就行，出去看灯不用这么麻烦的。”

裴彦兰脸一沉：“谁说和你去看灯？”

他无视愣住的颜浅遥，皱眉抱肩，几句话说得清楚直白：“你莫是忘了成亲前说好的交易？今日是花灯节，我要去红袖馆看曲烟姑娘，你快穿上男装跟我走，咱们一道出门。”

马车驶向红袖馆，烟花当空绽放，一路上，颜浅遥心情很是复杂。

新婚燕尔，良辰佳节，却穿上男装，掩护自己的夫君去窑子的，恐怕整个凉州城都找不出第二个。

她掏出一块白糖糕，有些郁卒地塞入嘴中，暗叹当初猪油蒙了心，这桩交易委实亏大发了。

是怎样的一桩交易呢？颜浅遥觉得，以自己做生意从不肯吃亏的性子来看，她大概真是爱傻了裴彦兰。

人说怀孕傻三年，她爱上裴夫子却是傻一世。

当初那桩交易的确是她主动提出来的，一字一句现今还历历在目。

“你不是缺钱吗？我有钱，很多钱，你想要吗？想要就娶我，你也知道，娶了颜金鹿，踏上富贵路，娶了我就不缺钱了。”

那天凉州城吹锣打鼓，十分热闹，她从小玩到大的好姐妹顾思桐出嫁了，她虽然把多年积蓄包了大半进贺礼，却还是哭成了个泪人。

顾思桐远嫁宋家，从此山高水长，天各一方，恐怕再难相见。

那一夜，她喝得酩酊大醉，不知发了什么疯，竟然半夜摸进了裴彦兰屋中，堵在他床前，女流氓般地说出了那番话。

惊醒的裴彦兰回过神来后，在黑暗中咬牙切齿：“颜浅遥，你无耻！”

她嘿嘿笑：“对，我也觉得自己很无耻，那你娶不娶呢？”

那真是无赖到不能再无赖的架势，酒壮人胆这话果然不假，平时空有色心，此时却恨不能生出“就地正法”的念头来。

在一片酒气熏天的黑暗中，颜浅遥眨着亮晶晶的一双鹿眸，破罐子破摔般，为这桩交易又添了至关重要的一句话。

“你忘了红袖馆的曲烟姑娘吗？人家不是还等着你去救吗？那身价，啧啧，你就是教书教到死也拿不出，还不如卖身给我，换了钱去把佳人赎出……”

她醉醺醺的话还未完，却是“啪”的一声，猛地被一耳光打蒙了。

“滚，给我滚出去！”

（五）

事后总结自己为何如此“失态”，颜浅遥琢磨了三点，一来好姐妹出嫁，她触景伤情，二来多年压抑，她洪水倾泻，三来，三来嘛……

三来是她最不想承认的一点，曲烟，红袖馆的花魁，玉曲烟

也是裴彦兰的心上人。

自命清高如裴彦兰，有朝一日居然会被个风尘女子迷倒，颜浅遥简直觉得不可思议。

但要按裴彦兰的话来说，谁也比不上曲烟姑娘，她和他是同病相怜，家道中落才被迫坠入污潭，她一点也不风尘，相反比其他女子都要干净，都要善解人意。

所谓出淤泥而不染，世间唯有玉曲烟。

这番高度评价几乎把颜浅遥的牙都酸掉了，她只知道自从花灯节上，裴彦兰和玉曲烟偶遇过一次后，人就不大正常了。

“不正常”的裴彦兰开始缺钱起来，他想将玉曲烟赎出红袖馆，但花魁的价码实在高得吓人，他根本没有这个财力。

有这个财力的是颜浅遥，金鹿浅遥。

所以当颜浅遥借着醉酒说出那些混帐话时，颇有一番“趁人之危”的意思，但离谱的是，当第二天裴彦兰去了一趟红袖馆，回来后竟然找到她，面无表情地道：

“行，我答应，具体谈谈条件吧。”

看着眼前这个依旧丰神俊秀，她从幼时便思慕起，一辈子心高气傲，此刻却为了玉曲烟向她低头的男人，颜浅遥一时说不出话来，久久没有动弹。

那一刻，她真不知道是该笑还是该哭，是该欢喜还是该悲哀。

婚约一年，以钱换爱，期间有名无实，若一年后甲方仍未爱上乙方，双方如约和离，甲方得一笔和离金，乙方不得纠缠。

这么吃亏的交易，只有缺心眼的“乙方”才会答应，但颜浅遥还真就在乙方那按上了自己的手印。

“即便是桩买卖，我颜金鹿也能扭亏为盈，夫子你信不信？”

她眯着一双鹿眸，笑得灿烂，裴彦兰却冷冷一哼，别过了头。

扭亏为盈个屁啊！

事实证明，亏到血本无归，棺材本都收不回了好不好！

坐在红袖馆的楼上，颜浅遥一身男装，抱着食盒泄愤地吃，越想越憋屈。

她夫君正和人在里间焚香吟诗，大谈风花雪月，她却坐在外间替他们把风，真是要多亏本有多亏本！

“哼哼，窈窕君子，淑女好逑，求个鬼！”

抱着食盒不停地吃吃吃，颜浅遥悲从中来，蓦然想起多年前，裴彦兰刚刚入颜府教书时的场景。

那时她也是食盒不离手，裴彦兰有一天终是忍无可忍，上前和她抢夺，她说什么也不撒手，可怜兮兮地望着他求饶：

“夫子，这是我的命，抢走了我就没命了，没命了也就不能喜欢夫子了。”

还记得那次裴彦兰气得够呛，僵持到最后，不仅摔了书本，还把整个食盒都摔了，她在人走远后，才敢蹲下身，心疼地捡起食盒。

“这真的.....是我的命啊。”

风拍窗棂，外头烟花漫空，屋里却只有颜浅遥孤零零的一个人。

从开始到最后，陪伴她的始终只有食物和金叶子，她摩挲着这些“伙伴”叹息：

“我长得不丑，只是有点胖，我人也不傻，做起生意来还特精明，人说无商不奸，我心却也善良得很，头两年凉州城里发瘟疫，还是我带头开仓赈灾的，大街小巷谁不夸赞我，几岁大的孩童都会唱，金鹿金鹿，添福添禄.....”

“我真的，真的是个很好的姑娘呀，为什么，为什么你就不能喜欢我呢？”

声音到最后，已近低喃，窗外烟花绽放，映着那张白净秀丽的圆脸，竟生出一番从未有过的单薄感。

颜浅遥一点点抱紧食盒，水雾弥漫了一双鹿眸，失神地望着前方，并没有发现，裴彦兰不知何时从里间走出，已在身后静静注视了她许久。

风从袖口贯出，长发飞扬，那一刻，烟花寂寂，天地潇潇。

(六)

许是颜浅遥的“配合”，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裴彦兰开始对她有笑脸了，如冰雪消融，他们的关系在一点一点发生变化，但就在这时，一件意外发生了——

颜浅遥无理取闹，违反协议，上门找了玉曲烟的麻烦。

当然，这只是裴彦兰赶来收拾残局的说法，搁在颜浅遥身上，她不过是撞破了玉曲烟的秘密，怒不可遏，要替自家蒙在鼓里的夫君讨个公道！

天知道她不小心撞破了什么！

她确是瞒着裴彦兰私下来找了玉曲烟，不过不是寻麻烦，而是原本想拉下脸求她“赐教”，教教她怎么讨他欢心。

这不是什么光彩的事，她便乔装一番，来得悄悄，只塞了金叶子没叫老鸨声张，却不想误打误撞，在窗下听到那样一番对话。

“那傻瓜倒被你哄得服服帖帖，只可怜颜家小姐守活寡了……”

屋里传来不堪的调笑，她不是什么蠢笨之人，三言两语就听得明明白白。

“夫君，你信我，我真的没骗你！她早就有情郎，一直伪装成善解人意的模样，不过是想吊着你骗你的钱，等你傻不拉唧地替她赎完身，她就会和她的情郎远走高飞，根本不会管你……”

话还未完，“啪”的一声，颜浅遥又是被一记耳光打蒙了。

“闭嘴，不许你侮辱曲烟姑娘！”

裴彦兰通红着脸，一掌挥出后才知下手过重，呼吸急促间，一时望着颜浅遥也不知说什么好。

屋里气氛凝滞，倒是颜浅遥忽然怪叫一声，猛地扑了上来——

却不是扑向裴彦兰，而是扑向玉曲烟，扑向她身上戴满的金银首饰！

她不计形象地撕扯着，白胖的身影和尖叫的玉曲烟扭作一团：“还给我，还给我！这是我辛辛苦苦赚来的钱，才不要便宜你这满肚子坏水的女人！”

一片尖叫混乱中，还是裴彦兰急急上前，将颜浅遥一推，整个人撞到了桌沿，瞬间冷汗直流，煞白了一张脸。

她眼角有被玉曲烟指甲划出的血丝，发髻也散乱不堪，整个人就像戏折子里演的怨妇般，眸中闪着泪花，嘴里却还在反复念着：“那是我的钱，是我的钱……”

染了凄色的语气里，仿佛争夺的不是钱，而是她给出去后就再也收不回的真心。

裴彦兰颤抖着双手，忽然解开钱袋，一股脑地砸在了她身上：

“给你，统统都给你，你这不可理喻的疯子！”



盐选专栏

与君绝：维以不永伤

作者 吾玉

会员专享¥ 19.90

去查看 >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